

# 2019 年鲁山县总工会预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鲁山县总工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鲁山县总工会概况

#### 一、鲁山县总工会主要职能

鲁山县总工会 1953 年成立的副县级单位，办公地点在顺城路西段老社保局院内，法人代表王三槐。主要职责是：

（一）维护职能：维护职工群众的经济效益和民主权益的职能。

（二）建设职能：吸引和组织职工群众参加经济建设和改革，努力完成经济和社会发展任务的职能。

（三）参与职能：发挥职工群众参政议政作用，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的职能。

（四）教育职能：帮助职工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文化素质的职能。

（五）完成市总及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我会设五部一室：组宣部，生产部、保障部、财务部、女工部及办公室。

#### 二、鲁山县总工会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一家，即鲁山县总工会。

## 第二部分

##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收入总计 102.8 万元，支出总计 102.8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8 万元。其中：工资津补贴支出 80.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万元，事业专项支出 10.6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收入合计 102.8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支出合计 10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2 万元(含工资福利支出 80.5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1.7 万元)，占 89.7%。事业专项支出 10.6 万元，占 10.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2.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82.3 万元，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 万元，生育、医疗险等 4.0 万元，公积金等支出 4.5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92.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0.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7%，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3%，另事业专项支出 10.6 万元。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应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鲁山县总工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92.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5万元，公用经费11.7万元。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为4.0万元。比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增加4.0万元，增加原因是扶贫工作、爱心超市督导加大车辆开支。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国的业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万元；本年度没安排购置公务用车。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3.1万元，比2018年预算增加3.1万元，2018

年是用工会经费开支的，主要因为扶贫工作，另外还有爱心超市督导工作。

**（三）公务接待费** 0.9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9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2018 年是用工会经费开支的。主要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压缩公务活动接待，尽量减少接待任务。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7.0 万元，主要由工会经费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车辆

1 辆，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工作所需。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

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 **鲁山县总工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